

威环嵩办发〔2023〕7号

威海市环翠区嵩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嵩山街道关于深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和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社），各科室：

现将《嵩山街道关于深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威海市环翠区嵩山街道办事处

2023年5月17日

嵩山街道关于深入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和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巩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动街道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转入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对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标准及体系》《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体系》《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任务分工》相关要求，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威海要向精致城市方向发展”殷切嘱托为总目标总方向总遵循，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创建“为民惠民利民”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聚力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标准要求，着眼常态长效推进文明创建，抓日常、促平常、重经常，不断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市民文明素养、城市文化品位，着力营造优美环境、打造优良秩序、提供优质服务。

二、工作措施

（一）实施市民素质提升行动

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把核心价值观融入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范，开展规范守则，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载体阵地，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引导活动。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

贯彻落实《威海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引导人们养成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用餐、文明上网等文明自觉，不断提高市民文明素养和城市文明程度。

（二）实施公共环境提升行动

按照文明城市创建标准要求，做好道路、广场、公园景区、居民小区、背街小巷等公共区域设施管护工作。继续加强主次干道、公共广场等重点区域环境管理管控，严格落实“门前五包”责任制。对辖区公益广告开展排查，及时更换破损、老旧公益广告，建筑围挡公益广告面积不少于三分之一。全面开展小广告清理、覆盖工作。强化物业服务监管，严格落实“三会三公开”制度，建立物业行业信用管理体系，着力提升小区专业化物业管理水平。

（三）实施交通秩序提升行动

推进城乡道路提档升级，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连续、平整、通畅、无损坏。在人行道、非机动车道、机动车道旁统一划线，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在线内停放，解决好道路和开放式小区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难问题。加强青少年交通安全宣传和教育引导，发动志愿者协助交警部门做好中小学校周边上下学时间段交通秩序的维护工作。

（四）实施市场秩序提升行动

重点对市场、商场超市等场所摊位设置不规范、卫生保洁不及时、管理不到位，以及市场外溢等问题进行整治，进一步提升重点经营场所管理水平。定期对公益广告、禁烟标识、消防设施、无障碍通道、公共卫生间等进行检查，提升监管部门文明执法和

服务水平。组织开展诚信单位、诚信行业、诚信示范街区、诚信经营示范店等主题实践活动，营造良好经营环境。严厉打击欺行霸市、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引导和督促经营业户依法诚信经营。

（五）实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升行动

广泛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深化“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大力传承红色基因，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开展“清明祭英烈”“童心向党”“向国旗敬礼”“我和我的祖国”等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等宣传教育。运用各类载体和传媒，向社会传递“关爱未成年健康成长”理念，营造共同推动形成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舆论氛围。

（六）实施文明旅游提升行动

深化文明旅游“三不行动”，践行“垃圾不乱扔、景点不乱涂、言语不喧哗”。做好文明旅游公益宣传，引导游客文明旅游。组织文明旅游进社区、进景区等活动，普及文明旅游常识，营造文明旅游氛围。宾馆、酒店实施“文明餐桌”行动。倡导“光盘行动”“公勺公筷”，弘扬勤俭节约美德。

三、工作要求

（一）思想高度重视。今年的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是对街道整体工作的一次重要检验，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村居（社）、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到做好迎检测评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全力配合做好城市公共环境保持、公共设施管护、市场规范化管理等工作，确保全国文

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落实落地。

（二）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党政一把手抓创建、负总责，各村居（社）、各科室要把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做到常态化、高标准推进。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逐项明确工作标准，强化调度推进。各片的片委要亲自抓，片长、包村干部等骨干力量要靠上去、专门抓。

（三）严格督导考核。指挥部将加强督查和工作指导，做到责任全覆盖、管理无漏洞、迎检无死角，督查情况纳入街道五星十级考核。对整改不力、推诿扯皮的单位和个人将予以通报。根据测评结果反馈，对不认真执行工作部署和工作安排，未能如期保质完成任务，影响全市、全区测评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将实施责任追究。

附件：嵩山街道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
指挥部组成人员及责任分工

附件

嵩山街道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国家卫生城市 复审工作指挥部组成人员及责任分工

一、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指挥部组成人 员

指挥长：

曲正杰 党工委书记

副指挥长：

尹莹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成 员：

林芳芳 人大联络办主任

陈鹏 党工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孙良才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毕延民 办事处副主任

张超 办事处副主任

孙天硕 办事处副主任

刘志丽 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

姜炳琪 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长

张盈盈 党工委组织委员、妇联主席

毕英辉 挂职党工委委员、嵩山执法中队中队长

卞晓晨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林浩杰 财政经管统计服务中心主任

丛星梅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黄元亮 文化旅游体育服务中心主任
刘军阳 民生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丛 祯 区行政审批局挂职干部
黄 震 区委宣传部挂职干部
丛大林 嵩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指挥部下设办公室，林芳芳同志任办公室主任，毕延民同志、黄震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和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指挥部重点工作责任分工

（一）市民素质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毕延民、黄 震

牵头科室：便民服务中心、宣传办

工作任务：

1.负责推动《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贯彻落实，负责抓好《威海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贯彻落实。

2.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的创建达标，按照“五有”标准实现全覆盖。

3.负责“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公益广告景观小品设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村规民约、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展示，市民公约和文明出行公约、健康教育宣传栏等的创建达标。

4.负责志愿服务站（点）的创建达标，组织开展经常性的志愿服务活动，提高市民的参与度。

5.负责组织开展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餐桌、网络文明传播等主题实践活动。

6.负责A级旅游景区、星级饭店创建达标。

7.负责全民健身工作创建达标,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建设完善15分钟健身圈,组织开展群众性健身活动。

8.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爱国卫生组织管理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 毕延民、丛大林

牵头科室: 便民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工作任务:

1.负责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和《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等政策文件。

2.负责健全爱卫会组织,明确工作机构,配齐工作力量,保障工作经费,明确爱卫会成员单位职责分工、落实责任。

3.负责将爱国卫生和创建卫生城市工作纳入目标管理,年度有计划、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

4.负责开展健康影响评估,在国土空间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中设置有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内容,并有相关预案。

5.负责规范爱国卫生投诉流程,配合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

6.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 毕延民、丛大林

牵头科室: 便民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工作任务：

1.负责医疗卫生机构健康教育、传染病防控、慢性病防治、预防接种、母婴安全、医养结合、心理健康促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职业病防治等工作的管理达标。

2.负责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15分钟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圈，推动医疗机构达标建设。

3.负责强化重点行业人群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配备自动体外心脏除颤仪（AED）。

4.负责和谐医患关系建设。

5.负责开展无偿献血宣传发动，加强临床用血管理。

6.负责落实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和非法医疗广告的监管工作。

7.负责组织开展病媒控制评估及防治、蚊蝇孳生地调查、病媒生物侵害调查以及蚊、蝇、鼠、蟑螂等密度监测和抗药性监测。

8.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交通秩序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卞晓晨

牵头科室：交通管理站

工作任务：

1.负责机动车、非机动车规范停放的创建达标。

2.负责引导居民做好电动自行车挂牌工作的创建达标。

3.负责停车秩序的创建达标，规划建设停车场，挖掘停车泊位潜力，破解停车难问题。

4.负责强化对中小學生、快递外卖員、營運車輛駕駛員等重點人群的交通安全教育。

5.負責組織開展禮讓斑馬線、文明交通等主題活動，營造濃厚氛圍。

6.負責落實指揮部交辦的其他事項。

(五) 生態環境提升專項工作組

組 長：卞曉晨

牽頭科室：環保辦

工作任務：

1.負責提供近3年轄區內重大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事故相關情況材料和衛生城市評審線上評估生態環境部分指標材料；完善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體系，制定預案並進行演練。

2.負責餐飲單位油煙淨化、垃圾露天焚燒的管理達標。

3.負責廢氣污染控制、秸杆焚燒及煙囪排黑煙現象的管理達標。

4.負責噪音擾民治理以及禁鳴措施落實。

5.負責黑臭水体整治達標。

6.負責醫療廢物與污水處理的達標工作。

7.負責船舶污染物治理達標。

8.負責塑料垃圾治理達標。

9.負責落實指揮部交辦的其他事項。

(六) 市容環境提升專項工作組

組 長：孫良才、畢英輝、劉軍陽

牽頭科室：城建辦、嵩山城管執法中隊、物業辦

工作任务:

- 1.负责市政设施维护管理的创建达标。
- 2.负责城市绿化、美化、亮化更新提升。
- 3.负责市政管理区域环境卫生的创建达标。
- 4.负责老旧小区基础设施和环境的改造提升，确保创建达标。
- 5.负责全街道范围内有物业管理居民小区管理（含公共卫生、楼道卫生、公益宣传、机动车规范停放、非机动车规范停放、消防通道管理、消防设施配备、不文明行为劝导、空中缆线、飞线充电、乱堆杂物、绿化带维护、裸露泥土等）的创建达标。
- 6.负责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公园、公共广场、景区景点等重点公共场所环境卫生的创建达标。
- 7.负责全街道市政管理领域公共卫生间的创建达标。
- 8.负责厕所革命工作创建达标。
- 9.负责违法建设治理的创建达标。
- 10.负责垃圾分类及转运处理工作。
- 11.负责严格落实“门前五包”责任制，推进环境卫生责任制的落实。
- 12.负责小区专业化物业管理水平的提升，推动老旧小区物业服务全覆盖。
- 13.负责督导农村公路基础设施的维护及沿线公路用地范围内环境卫生的整治提升。
- 14.负责推行环境卫生市场化运作和城乡一体化管理水平的提升。

15.负责辖区内道路沿线、建筑外墙、灯杆树木、楼道门窗、市政设施上的小广告和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现象清理整治工作。

16.负责辖区内乱拉乱设空中缆线、飞线充电综合整治工作。

17.负责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18.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七) 市场环境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毕英辉、卞晓晨

牵头科室：嵩山城管执法中队、市场监管所

工作任务：

1.负责市场的日常管理和周边环境的整治提升。

2.负责马路市场、早夜市、临时摊点群、流动商贩、占道经营管理的创建达标。

3.负责组织开展诚信行业、诚信单位、诚信经营示范店等活动，营造良好的诚信经营环境。

4.负责五小行业的创建达标。

5.负责规范食品安全管理，完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制定预案并进行演练；负责食品生产经营工作的创建达标。

6.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八)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毕延民、黄震

牵头科室：便民服务中心、宣传办、团工委、市场监管所

工作任务：

1.负责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校园、进课堂、进家庭。

2.建立完善全环境立德树人工作机制,着力优化立德树人学校环境、家庭环境、社会环境、网络环境、心理健康环境。

3.负责组织开展“童心向党”“向国旗敬礼”“美德少年”“经典诵读”等主题实践活动,推进未成年人文明素质提升。

4.负责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内环境卫生、创建氛围等创建达标。

5.负责对中小学校周边200米范围内存在问题的整治提升。确保无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性网吧);无酒吧、歌厅、舞厅、卡拉OK厅、电子游戏厅、游艺厅、台球厅等营业性娱乐场所;无非法行医或以人流、性病治疗业务为主的诊所;无从事非法经营活动的游商和无证照摊点;无烟、酒、彩票销售网点,无“三无食品”,无恐怖、迷信、低俗、色情的玩具、文具、饰品和出版物销售。

6.负责校外培训机构(学科类、科技类、艺术类、体育类)的创建达标。

7.负责中小学校、幼儿园和托幼机构传染病及常见病防控、食品安全及健康教育的创建达标。

8.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九) 社会氛围提升专项工作组

组 长: 毕延民、黄 震

牵头科室: 便民服务中心、宣传办

工作任务:

1.负责制定创城工作总体宣传方案,并组织新闻单位具体实施,在醒目位置设置国家卫生城市迎审标识。

- 2.负责在媒体开设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专题、专栏，广泛宣传文明城市和卫生城市建设成效。
- 3.负责联系上级新闻媒体对我辖区创城工作及典型进行宣传。
- 4.收集梳理创城相关舆情信息，及时做好负面舆情处置。
- 5.组织开展网络文明宣传活动。
- 6.发挥互联网优势，做好文明城市和卫生城市创建正面宣传引导。
- 7.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 督导检查专项工作组

组 长：孙天硕、刘志丽

牵头科室：党政办、纪工委

工作任务：

- 1.负责市、区两级创城问题责任分解，并督导便民服务中心、宣传办下发整改任务清单，督促各片、各相关科室完成整改工作。
- 2.负责组织实地督导检查，对照创建标准不定期进行动态督导，对市、区两级反馈问题及街道督导检查工作组检查出的问题开展“回头看”行动，对整改不彻底、不到位的村居（社）、单位进行通报。
- 3.根据测评结果反馈，对不认真执行工作部署和工作安排，未能如期保质完成任务，影响全市、全区测评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将实施责任追究。
- 4.负责落实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